

1.检查单：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《出版经营检查单》

2.检查模块：出版资质

3.检查项：是否存在出版单位变更特定事项，出版新的报纸期刊或报纸期刊改变名称，未依规办理审批手续的行为

4.检查内容：是否存在出版单位变更名称、主办单位或者其主管机关、业务范围，合并或者分立，出版新的报纸、期刊，或者报纸、期刊改变名称，未依照规定到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审批手续的行为

5.检查标准：

合格情形：a 不存在本项所列变更行为。

b 存在本项所列变更行为，依照规定到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审批手续的行为。

不合格情形：存在本项所列变更行为，未依照规定到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审批手续。

（提示：权力清单中该职权项的违则描述，很多时候可以作为检查标准的基本框架。请结合实际检查情况，从中挖掘、总结、梳理相关检查标准和具体要求）